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吳修瑋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6
傳真：(02)29681340
電子信箱：AA6080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2226797號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J73HVZ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辦理115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識字平台「識字金銀島」實體推廣研習（新北市鷺江國小場次）一案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本局同意核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5年11月2日高師大閱字第115100948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係為協助第一線教師掌握識字教學與「識字金銀島」平台操作，深化課堂評量與學生自主學習應用。

三、研習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11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45分至4時15分（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）。

(二)地點：本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六樓電腦教室（地址：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7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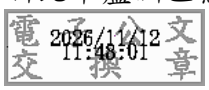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www1.

inservice.edu.tw）報名，課程代碼：5807108。

(五)隨函檢附活動海報及研究大樓六樓電腦教室平面圖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副本：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(承辦學校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